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全球网络在中国内地从事审计业务的成员机构，于 2013 年 1 月经上海市工商局核准设立登记申请，由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公司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目前普华永道在全球拥有 258 个成员机构，普华永道中天在中国 26 个城市开设了分支机构，并连续 17 年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排名中位列第一，具备较强的规模和全球服务实力，以及良好的综合执业能力。

在 2019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普华永道中天执行审计业务的会计师具备实施审计业务所必须的执业能力和资格证书，在审计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顺利完成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 1993 年 3 月 28 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 2000 年 6 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 2012 年 12 月 24 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 号批准，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改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执业资格：普华永道中天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2.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李丹

目前合伙人数量：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为 220 人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从业人员总数为 9,804 人。2019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为 1,261 人，较 2018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增加 114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1000 人。

3. 业务规模

2018 年度业务收入：人民币 51.72 亿元

2018 年度净资产金额：人民币 11.10 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的 2018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 77 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为人民币 5.73 亿元，上市公司资产均值为人民币 11,453.28 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及采矿业。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能依法承担因执业过失而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中天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 3 年亦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的记录。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项目成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郑嘉彦，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4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十多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无在事务所外兼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孟江峰，香港注册会计师，1997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 20 多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无在事务所外兼职。

本期签字注册会计师：周浩雯，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10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具有十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无在事务所外兼职。

2. 项目成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以上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发现其存在不良诚信记录。

（三）审计收费

2019 年度普华永道中天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60 万元（包含所有费用），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21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0 万元。2019 年度审计费用比 2018 年度增加 34 万元，系 2019 年度原 2018 年设立的 2 家子公司拓展业务、合并范

围内 6 家公司信息系统变更后增加信息系统评估测试等导致的审计范围、审计内容增加所致。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2020 年度审计费用在工作范围基本不变的情况下,审计费用与 2019 年度保持一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0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普华永道中天协商确定 2020 年度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普华永道中天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执行审计业务的会计师具备实施本次审计业务所必须的执业能力和资格证书,在 2019 年度审计工作中及时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做好各次沟通,确保财务报告独立、客观、准确,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请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普华永道中天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续聘普华永道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支付其 2019 年度审计费用 260 万元的事项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支付

其 2019 年度审计费用 260 万元。

本次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纪要；
- 4、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 日